

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
110 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設置補助計畫
參加族語學習家庭課程遴選簡章

壹、遴選項目	族語學習家庭
貳、各族群戶數	一、阿美族 5 戶 二、排灣族 4 戶 三、布農族 9 戶
參、報名方式及日期	一、即日起至 110 年 2 月 24 日上午 10 點截止。 二、採本會網站最新消息公告，有意願者請自行下載並填寫報名表(含家庭自評表)，填畢後請親送至本會教文組或傳真(740-6526)或寄至承辦人高鳳伸小姐信箱 a0911872602@gmail.com(傳送後請以電話確認 799-5678 轉 1719，才算報名完成。)
肆、預計上課時間	本(110)年 3 月份正式上課
伍、上課內容	一、字母符號。二、詞彙。三、生活會話。 四、句型練習。五、分享相關文化故事與歌謠等課程。
陸、資格條件	一、設籍本市具原住民身分者，姻親關係之非原住民則不在此限。 二、家庭結構：每戶家庭人數應達 3 人以上，且至少含一位 18 歲以下成員。 三、經本會遴選成績達到 80 分以上者。
柒、遴選及面試方式	一、報到時間：110 年 2 月 25 日(星期四)上午 8 時 30 分(請攜帶身分證正本俾利查驗，逾時不候)。 二、面試及審查時間：上午 9 時至 12 時止(依實際報名人數調整)。 三、報到地點：本會第一會議室。
捌、審查結果公告	預計於 110 年 3 月 2 日(二)在本會官網公告及電話通知，經核定後即可辦理「族語學習家庭」課程執行。
玖、本會聯絡人	承辦人高鳳伸小姐及各語推老師，電話 07-7406511#502 或 505